

证券代码：873452

证券简称：倍得福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倍得福机械科技（常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不接受网络投票和其他方式的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24 日上午 10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452	倍得福	2025年1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现状和发展需求，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经综合评估和友好协商，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公司拟改聘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二）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1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孙贤青、孙贤良、李传飞、丁言国、李传月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二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三届董事会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三)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1 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焦代福、申贤红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非职工代表监事两名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二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第三届监事会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

以上监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1 月 24 日上午 10 点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519-81296887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倍得福机械科技（常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倍得福机械科技（常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9日